

大仁技術學院

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開會記錄

核 定	
日 期	

審 核	
日 期	

擬 辦	
日 期	

中華民國 92 年 12 月 30 日訂定

大仁技術學院九十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教務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92 年 12 月 25 日（四）下午 13 時 00 分

會議地點：行政中心二樓會議廳

主 席：黃教務長保林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列席人員：陳校長瑞龍、黃副校長國慶、黃主秘菊治、蕭秘書美玉

記 錄：李宜錫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報告：

三、工作報告

（一）處本部：

1. 教務綜合業務：

- (1)本校協辦「技職體系醫護類學校發展本位課程研習會」，由台北護理學院醫護類課程中心主辦，92.11.27 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三十分於本校圖資行政大樓五樓視聽會議室舉行。
- (2)教務處於 12 月 4 日協辦「醫護類群模擬學校實踐能力本位之群課程和系科課程焦點團體座談會」，本計畫由台北護理學院主辦，邀請本校與樹人專校醫事藥理群所屬系科之系科主任及教務長、通識中心主任、課務組長、系科與共同科課程規劃委員參加。
- (3)12/23 日協辦本校學群規劃公聽會，本校學群規劃分為四大學群—健康學群、管理學群、休閒學群、社會福利學群。各學群所屬所系科如下：

健康學群	製藥科技研究所、環境管理研究所、生物科技研究所、藥學系、食品科技系(科)、環境工程系(科)、職業安全衛生系(科)、護理系(科)、生物科技系、
管理學群	資訊管理系(科)、醫務管理系(科)、行銷與流通管理系、應用外語系(科)(英文組、日文組)、資訊工程系、
休閒學群	休閒健康管理研究所、休閒運動管理系、餐飲管理系、餐旅管理系(科)
社會福利學群	幼兒保育系、社會工作系

- (4)九十三學年度新設所系科(生物科技研究所、休閒健康管理研究所、生物科技系—四技、資訊工程系—四技、社會工作系—四技、行銷與流通管理系—二技、應用外語系日文組—二技、餐飲管理科—五專)課程規劃，依 92.9.30 處室所系科協調會議通過日程，須於十二月底前完成所有規劃文

件，教務處定於 93.01.07 召開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查，請各新所系科配合。

大仁技術學院九十三學年度新設所系科課程規劃日程 92.09.30 處室所系科協調會議通過		
項次	日期	規劃事項
1	92 年 10 月 30 日前	成立課程規劃小組，研討課程規劃事宜。
2	92 年 12 月 30 日前	完成課程規劃及課程文件資料。
3	93 年 1 月 7 日	召開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初審課程規劃資料。
4	93 年 2 月 16 日至 27 日	舉辦產官學課程公聽會---修訂課程規劃資料。
5	93 年 3 月 8 日	召開課程規劃委員會議---複審課程規劃資料。
6	93 年 3 月 17 日	召開教務會議----討論審議課程表。
7	93 年 3 月 21 日	課程表呈報教育部核定及核備
8	93 年 4 月 3 日	配合教務處排課日程所系科依課表進行排課作業

- (5)本處教品組本學期已委託電腦教師完成教科書上網輸入及公告系統，以方便師生查詢；另已協調電算中心及漢龍公司完成網路教學評量系統規劃。
- (6)註冊組已於 12/3 日召開下學期註冊協調會議，確定各單位完成註冊資料準備日程，舊生註冊資料表單等預定於 1/5 日發給。
- (7)大仁教務雙週報已出刊七十期，除仍定期發放紙本給各單位主管參閱外，另為讓教務資訊能充分傳達，已將每期雙週報增編網路版，e-mail 給全校教師及行政主管參閱。
- (8)九十三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收高中生，各系招生名額已經教育部核定如下：

招生學系	核定總招生名額	四技申請入學招生管道		四技申請入學核定名額
		外加	內含	
藥學系	150	24	60	84
食品科技系	48	5	0	5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48	0	5	5
職業安全衛生系	48	0	5	5
醫務管理系	48	5	0	5
應用外語系英文組	48	5	0	5
應用外語系日文組	50	5	0	5
資訊管理系	50	5	0	5
休閒運動管理系	50	5	0	5
幼兒保育系	100	5	0	5
餐旅管理系	100	10	0	10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00	10	0	10
社會工作系	50	5	5	10

生物科技系	50	10	5	15
資訊工程系	50	5	0	5
合計	990	99	80	179

(二)註冊組：

- (1)已完成未上傳九十二學年度上學期期中評量成績清查，並依本校「教師維護教學及填報教學資料實施辦法」簽請鈞長核示，(詳如附件五)。
- (2)九十二學年度高屏區聯合轉學考由「和春技術學院」承辦，本組彙整各系科意願，回報總會寒轉預定招收轉學生之學制計有：日間二技部各系一年級(日文組除外)；日間四技部二年級食科系、職安系、休管系、幼保系；日間二專部各系一年級及日間五專部各系一、二年級各若干名。
- (3)因應全面換發校園 IC 卡，已於 92.12.02[(92)大仁教內字第 063 號]公告：至 92.12.15 起，舊式紙版學生證作廢停用，並要求同學繳回銷毀中。
- (4)為因應本學期期末與農曆春節假期過於接近，92 學年度上學期學期成績繳送截止時間調整為：93.01.27(農曆正月初六) 中午 12:00
- (5)九十二學年度上學期期中評量成績單五專部已全部寄發；其他學制就授課教師有完成成績上傳的科目清查，有不及格學分數達 1/2 以上者(含)，亦主動寄發通知予家長，提醒注意其子弟狀況。
- (6)下學期各學制各班級期中學習評量成績異常學生(就有繳送成績科目統計：不及格學分數達 1/2 以上者)之『導師訪談聯』將依往例先送交相關導師簽註建議「家長聯絡時間」後，才全數寄發相關家長參考，祈能提昇家長、導師及學校對相關學生關懷的品質。
- (7)學則已依教育部來函指示修訂完成，並報部核備中。

(三)課務組：

- (1)完成辦理通識課程網路選課初選。
- (2)完成辦理通識課程網路選課複選，有四百多筆同學重複選上以及數十位兩次選課未選上同學，需要人工處理改選，將請電算中心及漢龍公司檢討改善。
- (3)已辦理完全校期中評量。
- (4)各系科九十二學年下學期課表排課已完成，已經送還系科進行查核以及微調，預定 12/26 正式公告。。
- (5)二專餐管科畢業班於 12/22 停課，12/22—23 舉行畢業考試。
- (6)目前正在規劃印製下學期選課手冊，預定於 1/5 發放全校同學。
- (7)12/22 公布期末評量科目及評量時間並通知各監考教師，各班同學也從 12/22 起至課務組登記考試教室。
- (8)二專餐管科 1—1B 和 1—2B 因為 1 月 1 日校外實習，提前於十六週舉行期末評量 (12/29—31)。

(四)教品組：

- (1)1/14 日辦理期末提昇教學品質研討會各所系科配合事項。
- (2)開學前準備事項查核計劃於 2/1 日正式實施，管理表已發各所系科。
- (3)全校專兼任教師教學大綱與進度表預定於 2/2 至 2/16 日填寫，並於 2/18 日通知尚未填寫之教師補填，預計於 2/27 日彙整。
- (4)教學媒體競賽已於 11 月 24 日公佈得獎名單。
- (5)下學期教師網路教學評量程式已設計完成並進行測試中，下學期正式實施，且新增期初網路教學評量。
- (6)下學期各授課科目教科書已公告於 12/10 至 01/10 開始填寫，並於 01/12 起公告開放學生查詢。

(五)招生組：

- (1)調查購買 93 學年度二技聯合登記分發簡章數量 (11/14)。
- (2)受理 9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通信報名 (11/14~12/3)。
- (3)受理 92 學年度二專餐管科春季班招生通信報名 (11/17~11/26)。
- (4)受理 92 學年度二專餐管科春季班招生現場報名 (11/28~11/29)。
- (5)規劃 93 學年度招收原住民專班招生日程與招生辦法。
- (6)93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資料上網填報(11/20)。
- (7)受理 9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通信報名 (11/14~12/3)。
- (8)受理 9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現場報名 (12/5~12/6)。
- (9)參加 93 學年度南區研究所博覽會(12/6~12/7)。
- (10)辦理 93 學年度二技統一入學測驗集體報名(12/4~12/11)。
- (11)辦理 92 學年度二專餐管科春季班招生筆試作業(12/13)
- (12)寄發 9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准考證及口試通知(12/12 日前)。
- (13)辦理 92 學年度二專餐管科春季班招生筆試作業(12/13)。
- (14)寄發 92 學年度二專餐管科春季班招生考試成績單(12/16)。
- (15)92 學年度二專餐管科春季班招生放榜(12/24)。
- (16)9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考試(12/20)。
- (17)寄發 9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考試(12/23)。
- (18)9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放榜(12/31)。
- (19)填報 93 學年度南區五專推甄招生名額、甄選條件、甄選標準、加分標準及校科簡介。
- (20)九十三學年度研究所甄選入學招生報名人數 117 人，各所報名人數如下表。

九十三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甄選入學報名人數統計表			
所別	組別	招生人數	報名人數
環境管理研究所	環境工程與管理組	8	23
	職業安全衛生組	5	16
製藥科技研究所		5	21
生物科技研究所		2	7
休閒健康管理研究所		6	50
合 計		34	117

- (21)九十二學年度二專餐管科春季班招生二班 100 人，報名共計 124 人，已於 12/13 日考試，缺考 4 人，定於 12/24 日放榜。

- (22)九十三學年度二技統一入學測驗報名，本校專科部畢業生報名參加二技統測學生共計 1484 人，各系科報名人數如下表：

九十三學年度二技統一入學測驗報名人數統計表					
系科	日間部		進修部	進修專校	合計
	五專	二專	二專	二專	
藥學系	154	0	0	0	154
食品科技系	76	66	9	0	151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84	41	14	0	139
職業安全衛生系	71	40	15	0	126
醫務管理系	48	70	28	0	146
護理系	91	84	55	0	230
應用外語系	85	63	33	14	195
資訊管理系	32	77	56	0	165
餐飲管理系	0	113	53	12	178
合計	641	554	263	26	1484

- (23)九十二學年度日間部二專餐飲管理科春季班招生及九十三學年度研究所甄選入學招生，重招生日程如下：

九十二學年度日間部二專餐飲管理科春季班招生			
項 目	日 期	地 點	備 註
通訊報名	92 年 11 月 17 日 (週一) 至 92 年 11 月 26 日 (週三)	大仁技術學院	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現場報名	92 年 11 月 28 日 (週五) 至 92 年 11 月 29 日 (週六)	大仁技術學院	上午 9:00~下午 4:00
考試	92 年 12 月 13 日 (週六)	大仁技術學院	各試場配置表於考試前一天公告
寄發成績單	92 年 12 月 16 日 (週二)	招生委員會	
複查成績	92 年 12 月 18 日 (週四) 至 92 年 12 月 19 日 (週五)	招生委員會	複查成績截止時間 12 月 19 日 (週五) 下午 4:00 止以傳真方式辦理
放榜	93 年 12 月 24 日 (週三)	大仁技術學院	本校網頁及校門口公佈欄公告
錄取生報到註冊	93 年 1 月 6 日 (週二)	大仁技術學院	

九十三學年度研究所甄試入學招生		
辦 理 事 項	日 期	備 註
公告電子版招生簡章	92 年 11 月 3 日 (星期一) 起	直接列印使用；不另發售紙本 不另發售紙本
通訊報名	92 年 11 月 14 日 (星期五) 至	報名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憑，

	92 年 12 月 3 日(星期三)	逾期不受理
現場收件	92 年 12 月 5 日(星期五)至 92 年 12 月 6 日(星期六)	1. 本校教務處招生組 2. 不含報考資格審查
寄發准考證或口試通知	92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五)前	
筆試或口試	92 年 12 月 20 日(星期六)	
寄發總成績單	92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二)	
複查成績	92 年 12 月 26 日(星期五)止	傳真複查，逾期不受理
放榜及寄發錄取通知	92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三)	本校網站公告
正取生報到	93 年 1 月 6 日(星期二)	

四、報告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上次會議時間:92 年 10 月 15 日(三))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請審議本校「碩士學位考試暨學位授予辦法」案。

說明:1. 依學則及教育部學位授予法規定,研究所碩士學位考試與學位授予規定需先報部核備後實施。

2. 本校研究生已入學一年,學級管理及學位考試等相關制度需配合訂定因應。

3. 辦法內容草案。

決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報部中。

提案二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護理科五專部二年二組學號 591052472 曾郁琪之生物學學期成績更正乙案,請討論、決議。

說明:1. 授課教師所提學生成績複查申請書、五專護理科 1-2 (現在 2-2)學期成績記載表(91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計算明細。

2. 邱士恕老師口頭說明。

決議:1. 同意更正該生成績案,成績更正為 62 分。

2. 建議該授課教師依所提成績計算比率再次全班確認成績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3. 請註冊組通知提出成績更正之該授課教師務必出席說明。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提案三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醫管科二專部二年一組學號 291061327 陳美霜之英文學期成績更正乙案,請討論、決議。

說明:1. 授課教師所提學生成績複查申請書、二專醫管科 1-1 (現在 2-1)學期成績記載表(9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考試卷。

2. 胡佑熹老師口頭說明。

決議：1. 同意更正該生成績案，成績更正為 82 分。

2. 請註冊組通知提出成績更正之該授課教師務必出席說明。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提案四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本校學生、校友申請各項證明文件手續費乙案，請討論、決議。

說明：草案已說明。

決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提案五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教務相關法規修正案，請討論、決議。

說明：1. 經提九十二年九月三十日各處室科協調會協調執行。

2. 修正草案詳如下附件。

3. 本回提出修訂、新訂法規共計有 7 案：

修訂①學生抵免科目學分辦法(專科部)

修訂②學生抵免科目學分辦法(大學部)

新訂③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辦法

新訂④附設專科部成績優學生預修技術學院專業課程辦法

新訂⑤學生休學辦法

修訂⑥延修生輔導辦法

新訂⑦與國外大專院校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辦法

決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提案六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確認九十二學年度日間部新生報到註冊人數。

說明：1. 依行政作業程序呈報。

2. 本年度共計完成報到註冊新生（不含外加名額）。

四技：794人 二技：601人

五專：347人 二專：523人

3. 各系科實況。

決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提案七

提案單位：進修部

案由：請審議九十二學年第一學期「遠距教學課程計畫提報大綱」。

說明：1. 各「遠距教學課程計畫提報大綱」提報教育部前，均需經教務會議通過。

2. 請審議國文、英文、人際關係與溝通（人際溝通、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中國現代史、電腦應用與網路、商用套裝軟體等六課程。

決議：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提案八

提案單位：校長室

案由：請討論碩士論文撰寫辦法擬定。

決議：由環管所所長召集各所長進行擬定。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中。

提案九

提案單位：電算中心

案由：建請教師上網登錄成績，不要請學生代替輸入工作。

決議：通知全校教師上網登錄成績，不要請學生代替輸入工作。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提案十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請討論修訂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排配規定案。

說明：1. 將專任教師校外兼課與聘請校外教師兼課規定併入本規定，以為各所系科排課之依據。

2. 原 88.09.29 通過之「教師在外兼課暨聘請校外教師來校兼課相關規定」作廢。

決議：照案通知。

執行情形：依決議執行。

五、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護理科五專部二年二組之生物學學期成績更正乙案，請討論、決議。

說明：1. 邱士恕老師於 92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教務會議時，提出五專護理科 1-2（現在 2-2）學生曾郁琪生物學學期成績（91 下）更正案（如附件一），經教務會議委員依邱士恕老師所提成績計算方式概算後，發現應尚有其他學生成績可能也需更正，因此做成附帶決議：請邱士恕老師對該班該科目成績重新全面再次核算確認後，送期末教務會議討論。

2. 邱士恕老師口頭說明。

決議：通過該生成績更正。

提案二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陳進萬老師申請補登錄餐管科二專部春季班二年一組學號 290141400 蔡宗翰之中餐烹飪期成績（91 上）更正乙案（如附件二），請討論、決議。

說明：1. 授課教師所提補登錄學生成績簽呈、學期期末成績確認單（9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期評分準則、擬補登錄之各項成績分數。

2. 餐飲系代表（李主任一民）口頭說明。

決議：1. 經討論與出席代表表決過半數通過同意該生成績更正。

2. 附帶決議，爾後成績更正須依「學生成績處理辦法」之規定辦理，若未檢附完整相關「備查核」文件者，請註冊組不予受理該成績更正、補登錄案之申請。

提案三

提案單位：電算中心

提案：修訂「大仁技術學院網路教學實施辦法」，(如附件三)。

說明：為因應遠距教學之實際需求進行修訂。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正部分請參考附件三)。

提案四

提案單位：課務組

案由：請修改學生選課辦法，(如附件四)。

說明：1. 讓學生於上課 1 週後，再決定是否適合此課程。

2. 配合進修部跨部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請討論修訂本校「畢業生畢業資格審查委員會組織章程」及「應屆畢業生畢業資格審查辦法」案。

說明：配合學校現況及審查作業需要修訂。修訂內容如付附件五。

決議：修改後通過。(修正部分請參考附件五)。

七、主席結論

八、校長指示

九、散會

附件三

大仁技術學院網路教學實施辦法

2003/3/20 遠距教學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2002/10/8 教務會議通過

- 一、 大仁技術學院（以下簡稱本校）為提供學生多元化學習管道，促進學術交流及資源共享，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作業規範」，特訂定本辦法。
- 二、 本辦法所稱網路教學包括下列類別：網路輔助教學、傳統授課與網路混合式教學（以下簡稱混合式網路教學）、完全網路教學。
- 三、 完全網路教學開學第一週課程必須由教師面授，期中考及期末考必須於本校指定之考場舉行；第二週，期中考及期末考考前一週課程視需要得由教師面授，其於所有教學活動一律由網路進行。
- 四、 混合式網路教學課程其中網路教學佔課程授課時數比例以三分之一以上為原則，並利用網路進行輔助教學活動。
- 五、 網路輔助教學利用網路進行輔助教學活動，並得部分授課時數得以網路教學進行，但不超過授課時數三分之一為原則。
- 六、 本校設置網路教學委員會，委員若干人由校長聘請教務長、進修部主任，電算中心主任及相關教師兼任之，召集人一人由校長聘任之~~教務長或進修部主任兼任之~~。網路教學委員會負責網路課程之規劃、審查、補助及評鑑等事宜。
- 七、 本校開授完全網路教學與混合式網路教學課程，教師應於一學期前提出教學計畫，由網路教學委員會審查通過，始得開課。
- 八、 網路輔助教學課程應於開學~~第四週~~前，由教師向網路教學委員會申請報備。
- 九、 網路教學課程必須使用本校所指定之網路教學平臺。
- 十、 完全網路教學與混合式網路教學課程每班選修人數以不超過 100 人為原則。
- 十一、 網路輔助教學課程每班選修人數依本校相關作業規定辦理。
- 十二、 ~~完全網路教學之授課鐘點數以 1.6 倍計算，混合式網路教學課程之授課鐘點數以 1.4 倍計算。~~
- 十三、 網路輔助教學課程之授課鐘點數計算依本校相關作業規定辦理。

- 十四、 網路教學課程之全學期教學內容大綱、教材、師生互動紀錄、評量紀錄、學生全程上課紀錄及作業報告等，應於學期結束後送請網路教學委員會審查。並應保存一年以上，供日後成績查詢、教學評鑑或接受訪視時之參考。~~經網路教學推動委員會審查教學績優者加發授課鐘點數0.1至0.2倍超鐘點費。~~
- 十五、 完全網路教學與混合式網路教學課程秉持互動學習之精神，於學習活動中須得安排師生於網路之線上即時互動活動。
- 十六、 完全網路教學與混合式網路教學課程得視需要，於開課前向網路教學委員會安排助理人員協助教學。
- 十七、 完全網路教學與混合式網路教學課程得視需要，於開課前向網路教學委員會申請由校方協助網路教學課程內容製作補助經費。
- 十八、 修習完全網路教學與混合式網路教學課程學生，經成績考核及格者，得給予學分，並得併計畢業學分。但其修習網路教學學分(含抵免學分)與其他遠距教學學分(含抵免學分)總數，以畢業總學分數之三分之一為限。
- 十九、 修習網路輔助教學課程學生，經成績考核及格者，得給予學分，並得併計畢業學分，不列入網路教學學分計算。
- 二十、 網路教學課程所有網路課程內容與教學活動必須符合本校「資訊設備與網路使用規範」。
- 二十一、 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作業規範」及本校學則及相關辦法辦理。
- 二十二、 本注意事項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呈校長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大仁技術學院學生選課辦法大仁技術學院

學生選課辦法

840920 教

務會議修正通過

880929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0.12.27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本校大學部「學生學籍規則」暨專科部「學生學籍規則」訂定之。

第二條 新生選課於註冊時辦理，其餘學生選課於開學後第二週辦理，其手續為教務處領取電腦選課單，填妥甲乙一式二聯選課單，經系科主任、課務組審查同意後生效，填妥之選課單暫存課務組，於註冊期間辦理改選、加選、退選確定後，甲聯存課務組，乙聯發還學生自存。

第三條 必修科目應按各系科開設的必修課程修課，除經各系科主任及通識中心主任核准者，不得任意退修。

第四條 學生得就本系科所開選修科目自由選課，但非應屆畢業班學生不得跨科，跨年制、跨日、夜間部選課，低年級不得選修高年級課程（不含轉學、轉科生、經抵免學分後未能達每學期修習學分下限者及該科全校已停止招生且無開設課程之學生），並不得衝堂，學生選定課後如發現不妥，可於開學後按公告時間內辦理改選、加選、退選，經系科主任及課務組同意後生效，逾期不得變更。

第五條 學生成績之登記均以學生選課單為準，凡未選科目雖有成績，不予承認，已選科目無成績者，概以零分計。

第六條 凡具連貫性之全學年必（選）修科目，需依照科目內容先後次序修習，不得顛倒。如中途退選者，已修及格之學分概不承認。

第七條 延修生（男生）僅下學期之科目不及格須於下學期重（補）修者，上學期得任選一科目，以辦理緩征。

第八條 學生限修學分數：五專前三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 20 學分，不得多於 32 學分；二專及五專後二、三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 12 學分，不得多於 28 學分。二技三年級每學期不得少於 16 學分，不得多於 25 學分，四年級每學期不得少於 9 學分，不得多於 25 學分；四技一、二、三年級每學期不得少於 16 學分，不得多於 25 學分，四年級每學期不得少於 9 學分，不得多於 25 學分。

第九條 進修部（夜間部）正式生每學期不得少於 9 學分，最多以 15 學分為原則，夜間部選讀生每學期不得多於 10 學分。

第十條 體育、軍訓學分另計。（不計在總修習學分內）。

第十一條 學生學期成績不及格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次學期得酌予減修二至五學分。不及格科目應儘量先辦重修。

第十二條 學生前學業平均成績在八十分以上，經系科主任核准可加選二至三學分。

第十三條 已修體育成績不及格，可於次學年同學期重修（即一學期可修二學期體育）。缺修體育者不得於次學年同學期加修（即一學期不得修二學期體育，但前一學期在校外實習之班級除外）。

第十四條 本辦法盡事宜均依教育部之規定為原則，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並刊印於學生手冊內），修正時亦同。

大仁技術學院

畢業生畢業資格審查委員會組織章程

881222 處務會議訂定

91.03.22 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2.12.25 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 第一條 本校依據教育部八十二年四月二十一日台(82)技○二一○七四號函授權學校自行審核各年制應屆畢業生畢業資格之規定，組織「畢業生畢業資格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訂定本章程。
- 第二條 本會委員由教務長、進修部主任、通識中心主任、各所、系(科)主任及日間、進修部註冊組長、課務組長擔任之。
- 第三條 本會之職掌如下：
一、審查應修科目成績是否均已修習及格。
二、審查其他科目成績是否均已及格，累計學分亦達規定畢業總學分。
三、查核畢業證書申領繕印數量是否符合。
四、複審應屆畢業生之畢業資格。
- 第四條 本會於每學期定期召開一次會議，由教務長(進修部主任)召集之。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決議事項應有過半數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過半數以上之同意。
- 第五條 本會置執行秘書，由日間、進修部註冊組長兼任之，承辦本會相關會務。
- 第六條 本章程經教務會議通過，呈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